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2025 年 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总体规模情况

本持股计划拟认购份额不超过 5,400 万份，实际认购份额 5,400 万份，本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本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通过融资方式筹集的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涉及杠杆资金。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不存在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等情形。

二、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情况

截至 2025 年 2 月 12 日收盘，本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1,426,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成交金额合计 5,399.89 万元（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为 37.862 元/股。

三、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管理骨干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本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以上持有人与本持股计划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权力机构，并通过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员工持股计划独立运营、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同时选举管理委员会进行管理，不受控于实际控制人。

3、本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不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已对持有人的收益分配、处置等进行了规定。

四、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的锁定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本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根据相关规定，本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权益分 3 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均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权益将依据对应考核年度考核结果分配至持有人。具体如下：

第一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对应股份数量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0%；

第二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24 个月后，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对应股份数量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0%；

第三个解锁期：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对应股份数量为本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40%。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本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